

巫术与宋代民间节俗

方 燕

(四川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 四川 成都 610064)

摘要:宋代民间节俗包含了大量巫术的因素,主要分为祈求、驱鬼、辟邪、祛病、祭祀五种形态,并贯穿了求生拒死、趋吉避凶的主题,在一定程度上表达了宋人的生命意识、生存意愿、伦理观念和价值取向。

关键词:巫术;宋代;民间节俗

中图分类号:B992.5;K24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5)02-0095-08

宋代巫鬼信仰渗透到民众生活的各个方面,诸如生老病死、婚丧嫁娶、衣食住行、岁时节令等无不留下巫文化深刻的印痕。就节日习俗而言,既凝结了宋人浓厚的伦理情感、生命意识,又显示其独特的思维方式和审美情趣,是民间文化的一面多棱镜。节俗具有较强的综合性、集体性和传承性。从内容上看,融祭祀、服饰、饮食、社交、农事、游艺、竞技等于一体;从形式上看,既有积极的也有消极的,尤其是祈福求祥、驱鬼除祟、驱瘟除病、祛邪禳灾、敬神祭祖等活动更具有浓厚的巫术色彩。

一 祈求巫术

祈求巫术是指人们以一定的方式,通过求助于超自然力来满足自身欲望的巫术,在节俗活动中主要表现为祈福祈祥。古人视“寿、富、贵、安乐、子孙众多”[1](卷下《辨惑第十三》)为福,因此祈福一方面是对生命诞育和延续的关注,如祈子祝殖、为老人祈寿延年、为小孩祈福降祉等;另一方面则是对生存状态的重视,是人们企求富贵安乐愿望的表现。

受传宗接代、多子多福传统观念影响,宋代民间衍生出各种求子风俗。如,襄阳一带,每年正月二十一日有系石宜子之俗,是日“谓之‘穿天节’,云交甫

解佩之日,郡中移会汉水之滨,倾城自万山泛彩舟而下。妇女于滩中求小白石有孔可穿者,以色丝贯之,悬插于首,以为得子之祥”[2](卷上)。简州玉华池,“每三月上巳日有乞子者,漉得石即是男,瓦即是女,自古有验”[3](卷76)。这些与石有关的祈子遗俗源于初民的灵石崇拜,是将石作为能带来生育希望的神物,认为无子或不孕妇女只要向石祈求、跪拜或采取戴石、摸石、投石等方式,与石产生神秘感应,便可如愿。七夕为传统的祈祭牛女之日,民间在这一天要行乞子、乞巧、乞富之事。据周密《武林旧事》卷3载:“七夕节物多尚果食、茜鸡及泥孩儿,号‘摩睺罗’,有极精巧饰以金珠者,其直不费。并以蜡印凫雁水禽之类,浮之水上。”从表面上看,“以蜡印凫雁水禽之类,浮之水上”只是一种带游戏性质的水嬉活动,实际上是唐时祈子巫术的延续和变异。唐人薛能《三体诗语》引《唐岁时记事》云:“七夕,俗以蜡作婴儿形,浮水中以为戏,为妇人宜子之祥,谓之化生。本出西域,谓之摩睺罗。”宋人沿袭这一奇俗,并推陈出新,代之以凫雁水禽之类精美的蜡制品,“以黄蜡铸为凫雁、鸳鸯、鸂鶒、龟、鱼之类,彩画金缕,浮于水中,谓之‘水上浮’”[4](卷8)。摩睺罗(一作磨喝乐)

收稿日期:2004-11-25

作者简介:方燕(1969—),女,四川岳池人,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博士研究生,四川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主要从事中国古代政治史、文化史及社会生活史研究。

也因兼具宜子、乞巧的涵义而成为大众喜爱的一种应节流行商品。北宋京城开封每逢七月七日,“潘楼街东宋门外瓦子,州西梁门外瓦子,北门外,南朱雀门外街,及马行街内,皆卖磨喝乐,乃小塑土偶耳,悉以雕木彩装栏座,或用红纱碧笼,或饰以金珠牙翠,有一对直数千者”[4](卷8)。市场上出售的摩睺罗做工考究,价值不菲。原为泥塑土偶,后在材质上发生很大变化,有木制的,也有用金银、象牙、玉石等贵重材料制成的,从表情动作到服饰栏座,每一细微处都认真妆点,从而达到出神入化的艺术效果。摩睺罗以苏州、平江、鄞州等地所产尤佳,苏州泥孩儿号称天下第一,而“临安风俗,嬉游湖上者,相尚多买平江泥孩儿,仍与邻家,谓之土宜像”[5](后集卷2)。“鄞州田氏作泥孩儿,名天下,态度无穷,虽京师工效之,莫能及”[6](卷5)。由于人们对此种节物的偏爱,七夕市井之中便时常出现手执荷叶的小孩儿,“效摩睺罗”[7](卷3)。值得注意的是,七夕,“儿童辈特地新妆,竞夸鲜丽”[4](卷8),精心妆扮的儿童之所以成为节日的一大亮点,是因为他们被认为具有一定的生殖感染力。而宋人的乞巧活动如种生、穿针亦带有明显的生殖崇拜痕迹。据《东京梦华录》卷8记载,京城人家“以小板上傅土旋种粟令生苗。……又以瓜雕刻成花样,谓之花瓜。……又以绿豆、小豆、小麦于磁器内,以水浸之,生芽数寸,以红蓝彩缕束之,谓之种生”。生苗生芽是从作物的萌生引发对生殖的联想,具有异质同构的相似性;雕刻的花瓜也是生殖象征物;至于七夕妇女望月穿针更具有乞巧、求子的双重含义。引线穿针从表层看是乞求双手灵巧,但这一动作本身也是对阴阳两性结合的模拟行为。金盈之《醉翁谈录》卷4云:“其夜妇女以七孔针于月下穿之。其实此针不可用也,针褊而孔大。”这里所使用的针显然已超出实物本身含义,但寓意较为隐晦。实际上,“月亮被认为是与女性有着特殊而直接的联系,它成为生育之力的象征”[8](212—213页)。陈师道《后山丛谈》卷5说:“中秋阴暗,天下如一,中秋无月,则兔不孕,蚌不胎,莠麦不实。兔望月而孕,蚌望月而胎,莠麦得月而秀。”因此,七夕妇女望月穿针应蕴含大致相同的意思。此外,民间每逢社日出嫁之女都要回娘家,宋人认为此举有利于添丁进口,其中二月的一次“名曰归宁,旧俗相传是日归宁则多外甥”[9](卷3)。而八月秋社,“有土庶家妻女归外家回,皆以新葫芦儿、枣儿等为

遗,俗谚云谓之‘宜良外甥儿’之兆耳”[10](卷4,“八月”条)。每年农历二月初一为中和节,“民间尚以青囊盛百谷、瓜、果子种,互相遗送,为献生子”[10](卷1,“二月”条)。以多籽的瓜果及种子相赠,也是希望借此产生某种神秘感应而得子延嗣。

宋代民间节俗渗入孝敬长辈、体恤幼弱的家庭伦理观念,使巫术行为具有明显的情感趋向。老人是家庭、家族的尊长,元日饮椒柏酒、剪青幡,冬至献鞋袜和守冬守岁之俗,都包含了为老人祈寿的深意。东汉崔寔《四民月令》云:“正月之旦,进酒降神毕,室家无大小,次坐先祖之前,子孙各上椒酒于家长,称觴举白。”[11](卷958)饮椒酒流传久远,意在除病祈寿。因古人视椒为北斗七星中玉衡之星精,认为年长者服食可身轻如燕,延缓衰老,而柏与“百”音谐,并具有岁寒不凋的特性,历来被看作长寿的象征,故以柏叶和椒一同浸酒饮用。元日,一些地方还“以鸦青纸或青绢剪四十九幡,围一大幡,或以家长年龄戴之,或贴于门楣”[12](卷5,引《皇朝岁时广记》)。按照五行观念,东方属木,色青,正与万物复苏的春天相配,剪青幡戴在长者头上或贴在自家门上,是将其作为瑞物,寓意年丰人寿。宋代冬至与元旦、寒食并称三大节,“冬至谓之亚岁,官府民间各相庆贺,一如元日仪,吴中最盛。故有‘肥冬瘦年’之说。春糗糕以祀先祖,妇女献鞋袜于尊长,亦古人履长之义”[7](卷3,引《杭州府志》)。冬至妇女向长辈敬献新鞋新袜,具有“迎福践长”[13](卷2)的巫术象征意义。宋代民间流行“守冬爷长命,守岁娘长命”[9](卷4)的俗谚,因此冬至前一夜要守冬,除夜无论士庶更是“围炉团坐,达旦不寐”[4](卷10),备齐宵夜果子,或博戏取乐,或把酒共欢,以度过漫漫长夜。

在为老人祈寿的同时,人们也为小孩祈福,诸如卖痴呆、卖口吃、开聪明等岁时民俗事象,究其目的都是为了使小儿易育和健壮聪明。卖痴呆亦称卖懵,此俗主要盛行于两宋江南一带,如镇江,“除夕之前,小儿相呼,谓之卖懵,莫有应者。应之则云:‘懵已售矣’”[14](卷3)。南宋诗人范成大的《卖痴呆词》形象地描述了苏南小孩卖痴呆的情形:“除夕更阑人不睡,厌襁钝滞迎新岁。小儿呼叫走长街,云有痴呆招人买。二物与人谁独无?就中吴侬仍有余。巷南巷北卖不得,相逢大笑相揶揄。栎翁块坐重帘下,独要买添令问价。儿云:‘翁买不须钱,奉酬痴呆千百年。’”其诗序云:“分岁罢,小儿绕街呼叫云:‘卖

汝痴，卖汝呆！’世传吴人多呆，故儿辈讳之，欲贾其賒，益可笑。”[15]（卷30《臘月村田樂府十首》）卖痴呆始终在轻松戏谑的气氛中进行，是一项充满童趣的活动。而卖口吃与此大致相类。陈元靓《岁时广记》卷5载：“元日五更初，猛呼他人。他人应之，即告之曰：‘卖与尔懵懂！’卖口吃亦然。”这些做法均源于人们认为疾病灾祸可以发遣转移的巫术观念，是移病巫法的表现形式，与民间流行的“走百病”习俗颇为相似。此外，人们还采用一切能想到的方式为小孩禳灾祝吉。如纠正小孩畸形，“生太短者，元日五鼓，就厕傍偃卧，从足倒曳跬步许。太长者，以木杵拍其头”[12]（卷5，引《岁时杂记》）除日长辈照例赐予小孩压岁钱，因钱币在古代被视为通神役鬼之物。宋人王黼《宣和博古图》列汉代五种厌胜钱形制并称：“今此钱一体之间，龙马并著，形长而方。”[16]（卷27）民间俗信小孩魂魄不全，需借长者力量护佑而免遭鬼魅伤害以安度年关，故压岁钱亦称“压祟钱”、“压胜钱”等。宋时这种钱币往往用五彩丝绳串成龙形，压于床脚。每逢社日学校要放假一天，女孩需停下手中活计，俗说这一天如不休息会使人懵懂。小学生以葱系竹竿上，“将其伸出窗外，谓之“开聪明”，无论男女均以彩丝串蒜挂于胸前为饰，“令人能计算”[9]（卷3，二月）。重九日，一些地方要以粉面蒸制“重阳糕”，这种应节食品也成为一种祝吉巫物，“天欲明时，以片糕搭小儿头上，乳保祝祷之，云：‘百事皆高’”[12]（卷34，引《岁时杂记》）。

富足安乐是个体和家庭生活质量的重要指针，是人们孜孜以求的理想生存状态，为此宋人沿袭传统的送穷迎富方式并有所改易。送穷之俗由来已久，南朝梁代宗懔记闾中风俗，“除日以食物送穷”[17]，唐时送穷活动已十分普及。姚合《晦日送穷三首》一诗云：“万户千门看，无人不送穷。”[18]（卷6）韩愈曾作过一篇有名的《送穷文》，文中将穷鬼之名概括为智穷、学穷、文穷、命穷、交穷五种，送穷鬼时需“结柳作车，缚草为船”[19]（卷36）。宋代此风犹盛，时间不一，方式多样。有的在正月初六，“探取粪壤，人未行时，以饼七枚覆其上，弃之通衢，以送穷”[9]（卷3）。有的则在正月二十九日，“扫除屋室尘秽投之水中，谓之送穷”[13]（卷2）。还有的在其它时间进行，并特意制作芭蕉船载穷鬼远行。陈元靓《岁时广记》卷13引《古今词话》记述，能言善辨的太学士人于正月晦日用芭蕉船送穷，作《临江仙》一词道：

“莫怪钱神容易致，钱神尽是愚夫。为何此鬼却相于？只由频展义，长是泣穷途。韩氏有文曾钱汝，临行慎莫踌躇。青灯双点照平湖。蕉船从此逝，相共送陶朱。”这是以有形之物送无形之鬼，颇具戏谑意味。出于功利的考虑，人们送穷之外还要迎富，其中以打灰堆最为典型。高承《事物纪原》卷8：“今人元日鸡鸣时，辄往积壤间捶之，云使人富。”范成大《腊月村田乐府十首》诗序：“除夜将晓，鸡且鸣，婢获持杖击粪壤致词，以祈利市，谓之打灰堆。”[15]（卷30）打灰堆亦称乞如愿，此俗源于民间传说。据《录异记》记载，庐陵人欧明经商，常以船中之物投于彭蠡湖中，水神青洪君邀其至府第谋以厚报，欧明携青洪君婢女如愿归家而大富，但日久生隙，元日鸡鸣时呼如愿不起，盛怒之下便想拿杖痛打，如愿逃于粪堆之中，任凭捶打始终未再出现。欧明因此立誓：“汝但使我富贵，后不捶汝。”[12]（卷7，引《录异记》）后来逐渐演成民间求富活动。范成大《腊月村田乐府十首》中打灰堆词即是这一习俗的生动写照：“除夜将阑晓星烂，粪扫堆头打如愿。杖敲灰起飞扑篱，不嫌灰沬新节衣。老媪当前再三祝：‘只要我家长富足，轻舟作商重船归，大犍引犊鸡哺儿，野茧可缫麦两歧，短衲换著长衫衣。当年婢子挽不住，有耳犹能闻我语。但如吾愿不汝呼，一任汝归彭蠡湖！’”[15]（卷30）宋人迎富并不限于除夜岁旦。南宋魏了翁《二月二日遂宁北郭迎富》诗云：“才过结柳送贫日，又见簪花迎富时。谁为贫驱竟难逐，寿为富逼岂容辞。贫如易去人所欲，富若可求我亦为。里俗相传今已久，漫随人意看儿嬉。”[20]（卷9）

总的说来，祈福是以“人”为中心，而祈祥则以“年”中心。正月是一岁之始，在这一个月的节庆中便穿插了各种祈祥活动。东京人家常于元日用盘盛柏一枝、柿桔各一枚，“就中擘破，众分食之，以为一岁百事吉之兆”[12]（卷5，引《琐碎录》）。因柏、柿、桔谐音为“百事吉”，故被当作新年吉祥物。临安城每值岁末市场上有锡打春幡胜、百事吉斛儿等物出售，人们竞相购买，“以备元旦悬于门首，为新岁吉兆”[10]（卷6，“十二月”条）。夔州则有踏碛系石之俗，当地民众出于对诸葛亮的敬仰，逢人日，“倾城出游八阵碛上，谓之踏碛。妇人拾小石之可穿者，贯以彩索，系于钗头，以为一岁之祥”[21]（卷57）。为了祈求农事丰稔，宋代江南一带流行“照田蚕”之俗。腊月二十五日夜，乡民将缚有火炬的长竿立于田间，以

火焰占年并祈求来年丝谷丰收。范成大对此有生动的描述：“乡村腊月二十五，长竿燃炬照南亩。近似云开森列星，远如风起飘流萤。今春雨雹茧丝少，秋日雷鸣稻堆小。侬家今夜火最明，的知新岁田蚕好。夜阑风焰西复东，此占最吉馀难同。不惟桑贱谷芄芄，仍更苎麻无节菜无虫。”[15](卷30《腊月村田乐府十首》)

二 驱鬼巫术

古人的观念中，鬼无时无处不在，人鬼共居的世界里，人们对鬼采取祭祀献媚、威吓驱逐、济施安抚、欺骗捉弄等手段以获安获利，明显带有现实需要的功利性色彩，节俗中也从来少不了这一类的活动。宋人年前岁末行雉事、照虚耗、燃爆竹、挂桃符、贴门神等做法，与“去尘秽，净庭户”[10](卷六，“除夜”条)的扫尘活动一样，同属于岁末家庭净化仪式的组成部分，目的在于驱赶鬼怪、荡涤污秽，以新的气象迎接新年。

“民岁终而雉，所以逐厉”[22](卷40《劝民文》)。宋代每人冬月，民间要举行各种各样的驱雉活动，并带有显著的地域特征。东京、临安每到十二月，便有乞丐三五成群，走街串巷，装神扮鬼，并敲锣击鼓挨家挨户索要钱财，“俗呼为打夜胡，亦驱祟之道也”[4](卷10，“十二月”条)。实际上，相当于不定期的驱雉表演，“人们通过布施方式买通乞丐，实现娱神与自娱目的，使乞丐充当沟通凡人与鬼神之间联系的角色，象征贫穷的乞丐扮演代表富贵的财神”[23](16页)。湖州土俗，“岁十二月，人家多设鼓而乱挝之，昼夜不停，至来年正月半乃止。问其所本，无能知者，但相传云：‘此名打耗。’‘打耗’云者，言警去鬼祟也”[24](卷6《腊鼓》)。驱雉时鼓成为不可缺少的重要法器。《初学记》卷1引《抱朴子》曰：“雷，天之鼓也。”咚咚鼓声实际上就是对天上雷鸣的模拟，以赶走鬼魅并昭示春天的临近。每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夜，许多地方都有照虚耗的做法，陈元靓《岁时广记》云：“交年之夜，门及床下以至厠混，皆燃灯，除夜亦然，谓之‘照虚耗’。”[12](卷39，引《岁时杂记》)对于这一习俗，《东京梦华录》、《梦粱录》亦有记载。照虚耗即燃灯驱鬼。陈元靓《事林广记》引唐《辇下岁时记》云：“明皇昼寝，忽梦虚耗二鬼，怒呼武一，俄有大人顶胄衣袍，捉鬼擘而啖之。问其姓名，乃终南山进士钟馗也。今人挂钟馗，乃食虚耗也。”[25](甲集卷下)从中可知虚耗是鬼名，驱逐时主要采取恐吓、贿赂等

方法。前文“打耗”和“照虚耗”是通过击鼓燃灯吓退邪魔恶鬼。而洋洲的“祝佛送耗”则是以贿赂手段远送避害，“孟春中浣后一日，州人将五谷攒于寺观中，因而送耗，以祈禳虚耗，谓之祝佛送耗”[21](卷68)。如果说照虚耗是以明亮的灯光驱赶鬼怪，那么燃爆竹则是以巨大的声响吓走恶鬼。宋代因火药的广泛采用，出现了内装火药的纸制爆竹供人燃放，并有爆仗、炮仗、编(鞭)炮等不同的名称。如澧州除夜，“家家爆竹。每发声，即市人群儿环呼曰：‘大熟。’如是达旦”[2](卷上)。会稽除夕，“爆竹相闻，亦或以硫磺作爆竹声，尤震厉，谓之爆仗”[26](卷13)。

门在居住空间中极具神秘性，“不仅被看作内与外的界隔、人与鬼的界隔、正与邪的界隔、善与恶的间隔，同时又是阳界与阴界、现世与往世的界隔”[27](21页)。门既具有如此特殊而重要的意义，年节活动中人们便十分注重对这一部位的装饰。“以桃枝洒地辟鬼”[28](卷1)，以桃人、桃梗、桃板(版)、桃符等桃木或其制品把守门户以除凶邪，都反映了传统的桃木崇拜观念对宋人的深刻影响。陈元靓《岁时广记》卷5载宋代桃符之制：“以薄木板长二三尺，大四五寸，上画神像狻猊、白泽之属，下书左郁垒，右神荼，或写春词，或书祝祷之语，岁旦则更之。”[12](卷5，引《皇朝岁时杂记》)人们于桃符上绘制神像，题写联语祝辞，每年除夕岁旦更换以避鬼。除桃符外，其它形制如桃梗、桃版等也常被用于门户驱鬼。戴埴《鼠璞》云：“鬼畏桃，今人以桃梗作代，岁旦植门以辟鬼。”[29](卷下)会稽人家所挂桃版，“书左神荼，右郁垒，亦或书他语，门左右设之，又以酒糟渍笔大书于门扉上，曰宜入新年，大吉利，近岁糟书颇废矣”[26](卷13)。宋代由于印刷术的发明，市场上已出现种类繁多的雕版印画。如每近岁节，东京“市井皆印卖门神、钟馗、桃板、桃符等及财门钝驴、回头鹿马、天行帖子”[4](卷10，“十二月”条)。临安城中的百货店铺，“画门神桃符，迎春牌儿，纸马铺印钟馗、财马、回头马等，馈与主顾”[10](卷6，“十二月”条)，以辟邪禳灾，祈年吉顺。桃木及其制品守门户时往往与艾人、门神等其它物品并用。宋代门神中驱鬼斩魔的钟馗成为人们喜闻乐见的形象，这是因钟馗捉鬼、啖鬼等异闻广为流传和受朝廷影响所致。每逢除夕，皇帝都要赏赐大臣钟馗像，如“熙宁五年，上令画工摹拓镌板，印赐两府辅臣各一本。是岁除夜，遣入内供奉官梁楷，就东西府，给赐钟馗之象”

[30](补笔谈第26卷)。民间竞相效仿,“岁首画钟馗于门”[30](卷24),将其绘象贴于门、壁之上以御鬼祛邪。除门神、桃符外,宋时面具也成为一种常见的厌胜物。陈元靓《岁时广记》卷40引《岁时杂记》云:“除日作面具,或作鬼神,或作儿女形,或施于门楣,驱傩者以蔽其面,或小儿以为戏。”面具是神头鬼面的显形化、艺术化,也是驱傩时必须佩戴的道具,因此被民众赋予驱鬼、除病、辟邪的法力而饰于门户。

宋代每入五月,端午在即,许多人家都要供养花木。据《西湖老人繁胜录》载:“初一日,城内外家家供养,都插菖蒲、石榴、蜀葵花、栀子花之类,一早买一万贯花钱不啻。何以见得?钱塘有百万人家,一家买一百钱花,便可见也。……只供养得一早,便为粪草。虽小家无花瓶者,用小坛也插一瓶供养。盖乡土风俗如此。寻常无花供养,却不相笑,惟重午不可无花供养。端午日仍前供养。”[31]吴自牧《梦粱录》卷3亦云:“杭都风俗,自初一日至端午日,家家买桃、柳、葵、榴、蒲叶、伏道,又并市茭、棕、五色水团、时果、五色瘟纸,当门供养。自隔宿及五更,沿门唱卖声,满街不绝。”民间视春夏交季的五月为恶月,故于月初几日供养花木,有的还配搭五色水团、时果、五色瘟纸等物,意在借助神秘的五色力量驱赶鬼怪。“五色指黑、白、红、黄、绿(蓝、青),它们作为一个色群同时并用,以象征金、木、水、火、土五行。将之并用于民俗仪式,主要是表明以最根本、最全面的神圣力量驱除邪恶”[32](278页)。

三 祛病巫术

身体健康是人们正常生活的前提和保证,宋代节俗中有许多活动正是基于此,希望通过特定的手段驱疫除病,尤以元日、端午最为典型。京城元人日,“皆煎术汤以饮之,并烧苍术,以辟除疫病之气。”[12](卷5,引《皇朝岁时杂记》)。而民间阖家饮椒柏酒既有祝寿之意,也可“辟一切疫病不正之气”[33](卷8)。饮屠苏酒,据说也可起到同样的作用,“治疫气,令人不染,及辟瘟病、伤寒”。方法是将大黄、桔梗、川椒、白术、桂心各一两,乌头六钱,菝葜一两二钱,“剉散缝袋盛,以十二月晦日日中悬沉井中,令至泥,正月朔旦出药,置酒中,煎数沸,于东向户饮之,先从少起,多少任意”[34](卷3)。饮屠苏酒遵循自幼及长的俗规,对此饮法有不同的说法。晋人董勋称:“俗以小者得岁,故先酒贺之;老者失时,故后饮酒”[35](续笔卷2),可备一说。宋人赵彦卫则认为此俗

应为汉代“小岁”(汉代称过腊一日为小岁)之讹[33](卷8)。类似饮法亦可见于医方中。如顾文荐《负喧杂录》载“辟时疾”方:“每于腊月二十四日五更汲取井华水,盛净器中,量人口多少浸乳香,至岁旦五更暖令温,从小至大,每人以乳香一小块,饮水,三呷咽下,则一年不患时疫矣。”[36](卷18)开封一带人家,元日捏制面蛇,并炒黑豆、煮鸡蛋,待四更时分,由三姓之人掘一小坑,将面蛇、黑豆、熟蛋放入坑内,用铁钉各钉三下,并念动咒语:“蛇行则病行,黑豆生则病行,鸡子生则病行”[12](卷5,引《岁时杂记》)。事毕,把土夯实,认为如此一来即可百病去身。端午,宋代亦称重午、蒲节、浴兰令节等。古人将五月五日视作毒虫猖獗、疾疫流行的恶月恶日,故采取多种手法以逐疫祛病。如沿袭传统的饮菖蒲酒或艾酒、采草为药等方法进行预防保健。一些地方还流行焚故药以辟疫的做法,是日午时一到,家家户户便将存放之药置于院内焚烧尽净[12](卷21)。“人目眚赤”的患者则可于此日“以红绢或榴花及红赤之物拭目弃之,云得之者代受其病”[12](卷2,引《岁时杂记》)。使用颜色相类之物揩拭生翳发红的眼睛,就能将病症转移给替代物,这种奇妙的联想正体现了“同能致同”的巫术原理。澧州一带端午时节有以舟送瘟之俗,“作‘五瘟社’,旌旗仪物,皆王者所用,唯赭伞不敢施,而以油冒焉。以轻木制大舟,长数十丈,舳舻檣柁,无一不备,饰以五采。郡人皆书其姓名年甲及所为佛事之类为状,以载于舟中,浮之江中,谓之送瘟”[2](卷上)。用船只作为物质工具载邪魔远离是一种旨在和神的巫法,在世界上许多民族中广为流行。英国人类学家弗雷泽在《金枝》一书中即描述塞兰姆岛南部地区、东印度群岛的一些居民为引走致病妖魔,用一只小快船装上人的偶像和远程的粮食,让其随风浪漂走的情形[37](798页)。此外,宋人腊月二十五日食赤豆粥、立冬日洗药浴、夏至疗疔、系健粽之类的习俗都意在辟疫除病、强身健体。如吴中,“二十五日食赤豆粥,云辟瘟,举家大小无不及。下至婢仆、猫犬皆有之。家人有出其外者,亦贮其分,名曰口数粥”[38](卷2)。关于此俗的由来,据说是因“共工氏有不才子,以冬至死,为疫鬼,畏赤小豆,故冬至日作赤豆粥以禳之,盖本于此。然用于是夜,莫详所始”[14](卷3)。赤小豆味甘酸,有清热除湿、行血消肿的作用,以此作粥合家分食辟疫既具有巫术意味,又有其合理的医药成分。杭州,“立冬日以

各色香草及菊花、金银花煎汤沐浴,谓之扫芥”[7](卷3,引《西湖志》)。腊八日,“医家亦多合药剂,侑以虎头丹、八神、屠苏,贮以绛囊,馈遗大家,谓之腊药”[7](卷3)。苏州民众则多重夏至,“复作角黍以祭,以束粽之草手足而祝之,名‘健粽’,云令人健壮。又以李核为囊带之,云疗瘡”[38](卷2)。

四 辟邪巫术

在日常生活中,人们惧怕各种邪祟作怪和灾难降临,便设想出种种方法以求镇慑禳解。如宋代元日民间便有禳兵灾、挂兔头之俗。禳兵灾主要流行于巴蜀地区。南宋诗人范成大《丙申元日安福寺禮塔》一诗注云:“元日成都士女群集安福寺塔下,然香挂幡以禳兵火之灾。”[15](卷17)夔峡民众当正月之际,“十百为曹,设牲酒于田间,已而众操兵大噪,谓之养乌鬼。长老言:地近乌蛮战场,多以人为厉,用以禳之”[39](卷19)。有的地方则挂兔头辟邪,方法是“元日取兔头,或兼用面蛇,或以竹筒盛雪水,与年幡面具,同挂门额”[12](卷5,引《岁时杂记》)。孟春时节,洋州一带还有解缴的奇俗,具体时间是该月四日,“居人游江上,遇藤葛缠缴草木者解之,取解殃缴咎之意,因而有会,谓之解缴”[21](卷68)。在阴阳交逆的五月,人们更是小心翼翼,采取各种自认有效的办法以渡过灾厄。宋代民间素有端午插艾于门以辟恶之俗,其方式五花八门,有的“采艾插户上,以禳毒气,亦有结艾为人者,与荆楚同。乡村或采练木叶插之,父老相传可以禁蚊”[40](卷40)。有的则以艾、百草、竹、木、泥土、蒜等为原材料制作偶像张天师置门额上,如“以艾与百草缚成天师,悬于门额上,或悬虎头白泽。或土宦等家以生朱于午时书‘五月五日天中节,赤口白舌尽消灭’之句”[10](卷3,“五月”条);“或以虎,或以艾束作人形,而以土作天师头,竹作剑,木作印”[26](卷13);或“以艾为头,以蒜为拳,置于门户之上”[12](卷21,引《岁时杂记》)。同样地,端午系百索、佩蒲制品、戴钗头符等做法,也是为了辟邪。“旧传三闾大夫语人:‘五色丝,蚊龙所畏。’故是日长幼悉以五色丝系臂,一名长命缕,一名续命缕,父老相传可以辟蛇,至七夕始解弃之”[40](卷40)。长命缕亦称续命缕、辟兵缿、百索等。按宋人高承的说法,“本以饰门户,而今人以约臂”[41](卷8),借五色之力辟除虫蛇鬼物、消灾延年。菖蒲是一种味辛性温的中草药,能开心窍,醒神清脑,散寒除浊,故亦用之辟邪。“端五,刻蒲为小人子,或胡

芦形,带之辟邪。王沂公端午帖子云:‘明朝知是天中节,旋刻菖蒲要辟邪。又秦少游端午词云:‘粽团桃柳,盈门共垒,把菖蒲旋刻个人。’”[12](卷21,引《岁时杂记》)。日常生活中,人们对劾治百鬼、除邪去魔的神符往往带有一种狂热,在不同时间、场合将其作为厌胜物使用。宋人端午时节便佩戴各种符篆以驱邪辟瘟,如佩赤灵符,或剪缿彩制作精巧别致的小符戴于钗环之上,称为“钗头符”[14](卷3)。

宋代寒食、清明盛行插柳之风。据吕原明《岁时杂记》云:“今人寒食节,家家折柳插门上,江淮之间尤甚,无一家不插者。”以柳插门,是因人们认为柳枝具有镇魔除邪、明目祛瘟的特殊功用。北朝人贾思勰《齐民要术》:“正月旦取杨柳枝著户上,百鬼不入家”[42](卷5),柳是驱鬼的法器。而宋人吴自牧《梦粱录》云:“清明交三月,节前两日谓之‘寒食’,京师人从冬至后数起至一百五日,便是此日,家家以柳条插于门上,名曰‘明眼’”[10](卷2,“清明节”条),柳是明目之物。宋代每值寒食,许多地方还有枣柳并用插于门户的做法。如东京人家将一种名叫“子推燕”的枣饼用柳条串起来,插在门楣上[4](卷7,“清明节”条)。而河东民众则“以柳枝插枣糕置门楣,呼为子推,留之经岁,云可以治口疮”[2](卷3)。宋室南渡后,杭城寒食仍然“插柳满檐,虽小坊幽曲,亦青青可爱,大家则加枣锢于柳上,然多取之湖堤。有诗云‘莫把青青都折尽,明朝更有出城人’”[7](卷3)。

五 祭祀巫术

宋人受敬神畏鬼观念的影响,节日中要举行各种祀鬼神、祭祖先的活动。宋代民间俗神以灶神和紫姑最受崇祀,并将巫术与祭祀相融合,仪式完备、灵活。“夫灶者,上为列宿,下为直符,在人间为灶君,号曰司命,司人家一家良贱之命,记人善恶,月晦之日,悉奏天曹”[5](后集卷2)。因此,每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即宋代民间俗称的交年或小岁,无论贵贱贫富,家家户户都要摆上供品敬祀灶神,并竭尽贿赂、糊弄之能事,如用胶牙饴粘住其口舌,将灶马贴于灶上,再用酒糟涂抹灶门,称“醉司命”[4](卷10,十二月),目的是使其上天无法言人罪状,以免折寿降灾,遭受天谴。每年正月十五夜,民间盛行迎紫姑的活动。宋代的紫姑神祀是由南北朝时期的紫姑俗信流变而来,这一时期的紫姑不再是专司厕事之神,而成为官僚庶民广泛崇奉的能诗会文,“医卜无所不能,棋与国手为敌”[30](卷21)的乩仙。迎紫姑是正

月望夜的一项重要活动,人们以此问休咎、卜年岁,也可根据自身需要随机进行。迎祀紫姑时,要预先“作其形”[13](卷2)、“衣草木为妇人”[43](卷1970,《子姑神记》)、“衣服箕帚为子姑神”[43](卷1970《天篆记》),实际上是一种偶像巫术。宋人笔记有不少迎请紫姑、求乩“灵验”之事的记载,足见当时人们对紫姑信仰之深和扶乩风气之盛。关于扶乩降神,朱彧《萍洲可谈》描述了大致过程:“尝观其下神,用两手扶一筭箕,头插一筭,画灰盘作字,加笔于筭上,则能写纸,与人应答。”[44](卷3)降神时要借助灰盘、箕、筭、纸笔等工具,并需要特定的施术者作为沟通人神的中介,象“黄州郭氏”[43](卷1970《天篆记》)、“金陵夏氏”[45](卷2)等,都以精通此术闻于当时。士大夫也有擅长者。张世南《游宦纪闻》卷3云:“近时都下有士人,许其姓者,能迎致大仙,所言多奇中。”

宋人逢年过节按例要祭祖祀鬼以表达对祖先的追思和缅怀,或设法解脱地狱中受苦的亲人,这是返始报本、慎终追远伦理思想的又一体现,其中以清明、七月望、十月朔三大冥节的活动最为突出。清明祭墓由来已久,宋时此风大盛,朝廷明确规定从寒食至清明扫墓三日。吴自牧《梦粱录》云:清明日,杭城“官员士庶俱出郊省坟,以尽思时之敬”。庄绰《鸡肋编》卷上记河东寒食上坟之俗:“寒食日上冢,亦不设香火,纸钱挂于茔树。其去乡里者,皆登山望祭,裂

冥帛于空中,谓之擘钱。”七月十五日俗称“鬼节”,是道教的“中元节”和佛教的“盂兰盆节”的合一,因此其中融入不少宗教仪俗。宫观是日设醮荐福,寺院放灯度魂,作盂兰盆会。东京人更是别出心裁,用竹编制盂兰盆,内盛祭品,置于三根竹竿围成的支架上,然后搭挂衣服冥钱,行祭后连盆一道焚烧,以使亡魂接受生者的供养[4](卷8,“中元节”条)。民间这一天人们还要置备素食、时果、冥器、麻谷等物上坟祭扫,并向祖先预报秋收讯息。十月初一为寒衣节,“宰臣以下受衣著锦袄三日,士庶此日出城脩坟”[4](卷9,“十月一日”)。

宋代巫覡已被官方祭祀排斥在外,但其身影仍时常出现在民间祭祀活动中,节日期间乡里村社、个体家庭的部分祭祀都少不了巫覡的参与。每逢社日,乡民要举行祭社神的活动以祈年和酬报,届时巫覡到场主持隆重的祭神仪式,祭毕与众人分享丰盛的供品。至于节日民众的家祭,或由家长主持,或延请巫覡出面。如“番禺民俗,杀牲以事神,贫不能办全体者,买猪头及四蹄享之,谓之‘头足愿’。木工胡六病,其妻用岁除日具祷赛,置五物釜中俟巫者。会节序多祀事,巫者昏乃来”[46](丙志卷11,胡匠赛神)。巫者因当地节日祀事繁忙来迟,正反映了巫覡广泛涉足于民间大小祭祀场所的事实,节日祭祀也因此更显神秘和特殊。

参考文献:

- [1] 桓谭. 新论[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
- [2] 庄绰. 鸡肋编[M]. 北京:中华书局,1983.
- [3] 乐史. 太平寰宇记[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4] 孟元老. 东京梦华录[M]. 北京:中华书局,1982.
- [5] 无名氏. 湖海新闻夷坚续志[M]. 北京:中华书局,1986.
- [6] 陆游. 老学庵笔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79.
- [7] 周密. 增补武林旧事[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8] 高福进. 太阳崇拜与太阳神话[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
- [9] 金盈之. 新编醉翁谈录[M]. (清)张石铭. 适园丛书[Z]. 民国乙卯吴兴张氏刻本.
- [10] 吴自牧. 梦粱录[M].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0.
- [11] 太平御览[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12] 陈元靓. 岁时广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85.
- [13] 叶廷珪. 海录碎事[M]. 北京:中华书局,2002.
- [14] 脱因,俞希鲁. 至顺镇江志[M]. 宋元方志丛刊[Z]. 北京:中华书局,1990.
- [15] 范成大. 范石湖集[M]. 北京:中华书局,1962.
- [16] 王黼. 重修宣和博古图[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17] 宗懔. 荆楚岁时记[M]. 长沙:岳麓书社,1986.

- [18] 姚合. 姚少监诗集[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19] 韩愈. 韩昌黎集[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58.
- [20] 魏了翁. 鹤山集[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21] 祝穆. 宋本方輿胜览[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 [22] 真德秀. 西山文集[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23] 完颜绍元. 中国风俗之谜[M]. 上海:上海辞书出版社,2002.
- [24] 程大昌. 演繁露[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25] 陈元靓. 纂图增新群书类要事林广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99.
- [26] 沈作宾. 施宿. 嘉泰会稽志[M]. 宋元方志丛刊[Z]. 北京:中华书局,1990.
- [27] 王子今. 门祭与门神崇拜[M]. 上海:三联书店,1996.
- [28] 赵令畤. 侯鯖录[M]. 笔记小说大观[Z]. 南京: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1983.
- [29] 戴埴. 鼠璞[M]. 说郛(宛委山堂本)[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 [30] 沈括. 梦溪笔谈[M]. 北京:中华书局,1985.
- [31] 西湖老人繁胜录[M]. 南宋古迹考外四种[Z]. 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3.
- [32] 白庚胜. 色彩与纳西族民俗[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 [33] 赵彦卫. 云麓漫钞[M]. 北京:中华书局,1996.
- [34] 陈言. 三因极一病证方论[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35] 洪迈. 容斋随笔[M]. 笔记小说大观[Z]. 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1983.
- [36] 顾文荐. 负暄杂录[M]. 说郛(涵芬楼本)[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 [37] 詹·乔·弗雷泽. 金枝[M]. 徐育新译.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1997.
- [38] 范成大. 吴郡志[M]. 宋元方志丛刊[Z]. 北京:中华书局,1990.
- [39] 邵博. 邵氏闻见后录[M]. 北京:中华书局,1983.
- [40] 梁克家. 淳熙三山志[M]. 宋元方志丛刊[Z]. 北京:中华书局,1990.
- [41] 高承. 事物纪原[M]. 北京:中华书局,1989.
- [42] 贾思勰. 齐民要术[M].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Z]. 台北:商务印书馆,1983.
- [43] 曾枣庄,刘琳. 全宋文[Z]. 成都:巴蜀书社,1994.
- [44] 朱彧. 萍洲可谈[M]. 宋元笔记小说大观[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45] 孔平仲. 孔氏谈苑[M]. 宋元笔记小说大观[Z].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46] 洪迈. 夷坚志[M]. 北京:中华书局,1981.

Witchcraft and Song Dynasty Folk Festival Customs

FANG Yan

(History and Culture Institute,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4, China)

Abstract: Folk festival customs in the Song Dynasty include a lot of witchcraft factors, mainly in five forms of pleading, driving out devils, avoiding evil spirits, curing diseases and sacrifice, with the theme of begging for life and avoiding death, pursuing good fortune and avoiding disaster, and to a certain extent express the Song people's life consciousness, living will, ethical ideas and value orientations.

Key words: witchcraft; Song Dynasty; folk festival customs

[责任编辑:凌兴珍]